

**113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**  
**「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」**  
**(專業相關法規課程—職業重建相關法規知能) 課程簡章**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113 年度北基宜花金馬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計畫—彙管作業服務。
- 二、「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 10 條規定」：專業人員於取得資格認證證明後，每 3 年接受下列各款繼續教育，合計應達 60 小時以上：(一) 專業課程 (二) 專業相關法規課程 (三) 專業倫理課程 (四) 專業品質課程；其中專業倫理、品質課程 3 年合計應達 6 小時，逾 6 小時者，以 6 小時計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

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參、上課日期：

113 年 10 月 3 日 (四) 上午 9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。

肆、上課地點：採 Google Meet 線上視訊會議方式辦理。

※會另行通知，並提供線上課程相關規定及連結。

伍、招生名額：合計 100 人

※為維持授課品質，錄訓人數將由承辦單位進行調整。

陸、參加對象：

一、參訓資格：

符合「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」第 3 條所稱專業人員，包含職業訓練師、職業訓練員、職業輔導評量員、就業服務員、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及督導。

二、錄訓順序：花蓮、金門、連江縣現職者有優先順位

- (一) 北基宜花金馬轄區內現職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優先。
- (二) 非北基宜花金馬轄區內現職職業重建服務人員。
- (三) 通過職業重建專業人員資格認證之其他非現職人員。

(四) 視課程性質及轄內需求狀況，另開放最多 3 名非現職人員參訓。

三、同一錄訓順序之排序準則如下：

- (一) 已逾換證期限且尚未完成規定時數者。
- (二) 於 113 年度內換證屆期者。
- (三) 其他。

柒、課程說明：

課程名稱	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	
授課講師	徐婉寧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系教授	
繼續教育時數 認證	課程類別/時數	專業相關法規課程/6 小時
	核心能力	職業重建相關法規知能
	課程領域	勞動保險相關法規及實務
	得計入各類專業人員應完成之專業課程領域與時數	修畢可計入專業課程時數。
課程說明	<p>一、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解析。</p> <p>二、 實務應用與施行展望。</p>	
備註	本課程將申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時數抵免、認定作業，唯核定領域與時數悉以結果為準。	

捌、課程目標：

- 一、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》是保障勞工職業安全與健康的重要法規，我國將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自原本的勞工保險條例中抽離，是為整合職業災害預防與職業重建制度，透過擴大納保範圍、提升整體保障、明定其他勞動保障，以及整合預防重建，使整體職災保障制度更完善。
- 二、本課程旨在深入探討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》的相關規定及其實務應用狀況，課程內容包括核心條文解讀、

法規變革及職業災害補償程序等，並通過實務案例的分析與討論，幫助專業人員更全面了解法規內容，提升服務知能，確保職災服務對象獲得確實的服務與支持。

玖、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09:10-09:30	報 到	
09:30-12:30	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解析	徐婉寧老師
12:30-13:30	午 休	
13:30-16:30	實務應用與施行展望	徐婉寧老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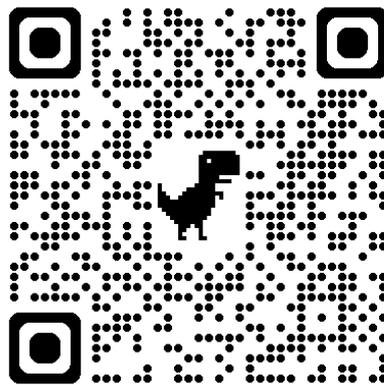
拾、報名辦法：

一、報名時間：113年9月16日上午10時起至113年9月20日下午5時，或額滿為止。

二、活動資訊：相關資訊請於勞發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網站/訊息中心/身障就業相關人員會議活動

(<https://tkyhkm.wda.gov.tw/>) 查詢。

報名方式：本課程採線上報名，請登入網址或掃描 QR code  
完成報名：<https://reurl.cc/myZOGW>



三、本中心將視報名狀況調整各單位錄訓名額；錄取名單將公告於本中心網站公告。

四、課程名額有限且為維護課程品質及公平性，未在錄取名單內而自行前來者，恕無法上課；另於錄取後無故缺席或未於課程前1日請假者，將於下次報名時，列於最末位錄訓順序。

五、線上報名系統請詳實填寫個資，因故（如：地址錯誤、查無此人）無法遞送時數證明者，將不另行補寄和通知。

拾壹、聯繫窗口：徐小姐（02）7749-5470

[babalila@ntnu.edu.tw](mailto:babalila@ntnu.edu.tw)

拾貳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上課日期或地址如有更動，將公告於本中心網站。
- 二、遲到或早退超過 30 分鐘以上者，需請假 1 小時。
- 三、課程上、下午均需簽到／退，以作為出缺席之憑證。
- 四、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、衛生紙及保暖衣物等個人用品。
- 五、此次課程未提供中午餐盒。

# 113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 上課地點交通方式

◎上課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博愛樓  
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1 段 129 號圖書館校區)



## 台北捷運

- 捷運古亭站  
中和新蘆線(橘線)、松山新店線(綠線)於「古亭站五號出口」直行約八分鐘即可到達。
- 捷運台電大樓站  
松山新店線(綠線)於『台電大樓站三號出口』師大路直行約十分鐘即可到達。
- 捷運東門站  
淡水信義線(紅線)、中和新蘆線(橘線)於『東門站五號出口』麗水街直行約十四分鐘即可到達。



## 公車

- 0南、18、235、237、254、278、295、662、663、672、907、和平幹線、復興幹線在「師大站」或「師大綜合大樓」下車。
- 0東、0南、20、22、38、204、1503、信義幹線在「信義永康街口(捷運東門站)」下車,麗水街直行約十四分鐘即可到達。

